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合科技”）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 1、何昊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聘任何昊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
- 2、聘任杨延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 3、聘任王美娇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新聘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0 日

附：杨延杰先生简历、王美娇女士简历

1、杨延杰，男，生于1979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曾任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公司项目经理，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信号事业部副总经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号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四川众合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延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70,0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杨延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裁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王美娇，女，1983年3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管理处处长。现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

王美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美娇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